

財團法人青年和平團 函

地址：104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232號
承辦人：李佳璇
電話：02-21731338
電子信箱：ypc.org.tw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青學字第11500000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企劃書、活動海報（學治方略-北區場_0000005A00_ATTCH1.pdf、學治方略-北區場_0000005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團辦理「高中職學生自治培力研習 | 學治方略—北區場」活動企劃書乙份，敬邀 貴校鼓勵並推薦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隨著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意識逐步提升，學生參與公共事務日益增加。為培養學生自治實務能力及公共參與素養，本團特辦理本次研習，透過課程與實作，深化學生自治及民主參與能力。

二、旨揭營隊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日期：2026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至9月20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中華電信學院院本部（新北市板橋區深丘里民族路168號）。

（三）課程規劃：包含學生自治與公共參與、學生權益與校務參與、議事規則研習及模擬會議實作等。

（四）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學生自治組織成員、對公共事務

學務處

收文:115/08/21



1150006023

有附件



參與抱有熱忱之學生。

(五)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青年和平團、自治橋AutBridge。

三、報名資訊與經費：

(一)本活動免收報名費用，採線上報名。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r8xqWh5e16zWeQBLA>。

(二)名額以50名為限，依報名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請於截止日前完成填報並完成保證金1000元繳納，如全程參與於結業式後退還。

(三)為鼓勵貴校師長與學生共同參與跨校自治交流，敬請惠允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並懇請酌予補助其交通費用。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企劃書（含實施計畫）乙份、活動宣傳海報乙份。全程參與本研習活動者，將於會後核發研習證明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李昶志博士（Email：changchihli@gmail.com）。

六、活動前將以電子信箱傳送報到通知單，不再發給紙本通知。

正本：全國高中職

副本：財團法人青年和平團

